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15 年『稅火任務：租稅 PLAY x 消防體驗營』活動辦法

- 一、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 二、承辦單位：救國團桃園市團委會
- 三、協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 四、活動日期：115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8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
- 五、活動地點：桃園市政府消防局訓練中心暨防災教育館(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 901 巷 49 弄 35 號)
- 六、參加人數：60 人。
- 七、報名資訊：
 - (一)報名日期：11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9 時起至額滿時截止。
 - (二)報名對象：就讀桃園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小學 3-6 年級在學學生。
 - (三)報名方式：
 1. 登入財政部「統一發票兌獎」APP，線上捐贈 115 年 5-6 月消費金額 10 元以上、未列買受人統一編號之雲端發票 15 張，並至「捐贈專區」將已捐贈之發票捐贈頁面截圖。
 2. 至本局官網「宣導園地／租稅宣導專區／課程與活動報名」進行線上報名（網址：<https://gov.tw/PC7>），填寫基本資料並上傳學籍證明及捐贈發票截圖始完成報名。
- 八、活動內容：
 - (一)稅務城市經營戰：
 1. 採分組闖關方式進行，需依序完成 6 大稅務關卡，分別為雲端發票、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土地增值稅及多元繳稅管道等，各關卡結合情境任務與互動操作，培養團隊合作及問題解決能力。
 2. 活動方式：
 - (1)學員報到後依序分組。
 - (2)由工作人員引導進行闖關活動。
 - (3)每關設有關主說明任務並進行評分。
 - (4)各組依完成度與正確性累積分數。
 - (5)活動結束後進行統計與頒獎。
 3. 獎勵方式：依總分排名頒發獎項
 - (1)第一名：稅務達人獎
 - (2)第二名：財經智慧獎
 - (3)第三名：最佳團隊獎
 - (4)參加獎：完成活動之隊伍皆可獲小禮物 1 份
 - (二)防災教育館導覽與體驗：由導覽志工透過專業解說，認識地震、颱風、火災等常見災害知識，並實際體驗煙霧逃生、地震平台、CPR 教學及火場滅火 VR 等設施，從情境演練中學習火災預防、避難逃生與緊急應變能力，提升自我保護意識與公共安全觀念，讓防災教育融入生活。

九、活動特色：

本活動結合「租稅教育」與「防災體驗」，透過情境式學習、團體闖關及互動體驗，讓學員在遊戲中認識地方稅相關知識，建立正確租稅觀念與增進團隊合作能力；並藉由防災教育館實作演練，學習火災預防、避難逃生及緊急應變觀念，提升安全意識與自我保護能力，達到寓教於樂之效果。

十、注意事項：

- (一)線上報名完成後，本局將於5日內審核資格，若未提供相關證明資料，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請於通知3日內以電子郵件回傳學籍屬桃園市證明文件（足以證明就讀學校之文件，如：學校連絡簿、學生證）至救國團桃園市團委會審核(電子郵件 980917@cyc.tw)，通知期限內未回傳或學籍不符合資格者，喪失參加資格。
- (二)報名經錄取者，活動當日若不克參加，請於115年6月22日(星期一)前，以電話(03)333-2153分機34或電子郵件 980917@cyc.tw通知救國團服務組呂小姐，以利後續作業。
- (三)活動當日請家長自行接送，本局提供午餐，為響應環保，請學童自備餐具及水壺，另可攜帶薄長袖外套，以避免冷氣房受涼。
- (四)本活動採家長接送方式，請於接送時配合辦理簽到及簽退。因活動當天停車位有限，建議家長儘量共乘前往。活動結束後，請於下午5點前完成離場。
- (五)防災教育館中午12:00至13:30為館內休息時間，期間無法進出館舍，敬請配合與見諒。
- (六)個人資料運用說明：
 1. 本活動所蒐集、處理、利用參加者之個人資料，僅用於本次活動使用。
 2. 利用個人資料之期間(包括紙本、電腦系統資料庫、電子檔案等)，僅作為辦理本次活動執行業務所必須保存之期間。
 3. 參加者應清楚了解本活動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並同意遵守，不同意者無法參加。
- (七)參加學員同意個人肖像於主辦單位於活動執行中，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並同意主辦單位就上述攝影著作(內含授權之肖像)享有完整之著作權，並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
- (八)如遇颱風等天災桃園市政府宣布停班、停課者，活動暫訂延期至115年07月03日(星期五)同時段舉行，並以簡訊通知。

(九)活動細節如有疑問請洽:(03)333-2153 分機 34 救國團服務組呂小姐。

(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正之。